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董彥姩

電話：03-3322101#7583

電子信箱：1006184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0900953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090095321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本市高國中資優教育資源中心(武陵高中)辦理「109學年度第1學期中等學校資優教師社群共備與專業成長課程工作坊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武陵高中109年9月29日武高優字第109000930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工作坊資訊摘要如下：

(一)研習對象：

1、本市高中、國中資優資源班之英語科、數學科、自然科之授課教師；請設有資優班學校薦派人員參加。

2、本市高中、國中辦理各類資優教育方案學校，對資優教育有興趣之教師。

(二)辦理日期及時間：本案工作坊採分領域模式辦理，英語、數學及自然科各分別規劃4場次研習，各場次研習課程如附件。

(三)辦理地點：高國中資優教育資源中心（武陵高中）。

輔導室 109/10/19 12:45



1090007837

有附件



(四)報名方式：採線上區段報名，各梯次研習請於 109 年 10 月 23 日（星期五）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（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>），點選（研習報名-開啟查詢-109 年度上學期-關鍵字-登錄單位-武陵高中）進行報名（此工作坊目的為產出資優課程與教案，若無法配合備、觀、議課者請勿報名）。

三、本案研習參與人員核予公(差)假登記，倘遇例假日得於活動結束後一年內，在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核實補休；另研習期間若需以課務派代出席者，請於109年11月1日前一併寄送教師課表至高國中資優教育資源中心-黃詩清老師信箱（w1sh151@email.w1sh.tyc.edu.tw）彙辦。

四、檢附本案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〈不含秀才分校〉、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（本市高國中資優教育資源中心）、桃園市桃園區中埔國民小學(本市特殊教育輔導團)



裝

訂

線

